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利润总额	亏损：17,000.00 万元–23,000.00 万元	盈利：1,458.01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6,000.00 万元–22,000.00 万元	盈利：256.39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亏损：18,400.00 万元–24,400.00 万元	亏损：5,119.49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994 元/股–0.2741 元/股	盈利：0.0032 元/股
营业收入	115,000.00 万元–145,000.00 万元	137,889.81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05,000.00 万元–135,000.00 万元	133,715.23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 2025 年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亏损主要原因：一是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广深及周边地区通用数据中心机柜租赁价格持续下行，虽然公司市场团队多方努力，但深汕威视数据中心（一期）以及南山、龙华数据中心销售仍未达预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上述三个数据中心资产拟计提减值，最终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金额以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为准；二是受用户消费习惯、市场变化等影响，公司传统有线电视、宽带业务收入等出现下降；三是对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以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最终审计为准，公司将在 2025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完成对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70%股权的收购，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在收购前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应当调整合并报表的期初数，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据此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8 日